

## 宁波银行专栏

## 宁波银行全面开展三方存管业务

自2016年3月7日起，宁波银行全面开展三方存管业务，以自有三方存管系统为客户提供安全、便捷的三方存管服务。

宁波银行三方存管系统的首批合作证券公司包括方正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国金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国信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华鑫证券、平安证券、中国民族证券、中信证券，其他券商将陆续对接。

据宁波银行资产托管部陈辰总经理介绍，宁波银行自2015年8月取得三方存管业务资格以来，利用半年多的时间进行系统优化、充分准备和全面的试运行，“后发优势”明显。总体来说，宁波银行三方存管系统具有“成熟稳定、方便快捷、转账



灵活、实时高效”四个特点。

一是成熟稳定。宁波银行使用业内技术领先的存管系统，系统成熟稳定。同时，宁波银行与证券公司采取总对总合作模式，由总行牵头与证券公司接洽业务，签署协议，并采用成熟的系统对接方案和全面的测试案例，经过2~3周的时间即可实现银证系统对接。

二是方便快捷。宁波银行三方存管系统支持客户“一站式”签约，一张银行卡可签约多个券商，真正实现一人多户功能。持有宁波银行卡的个人客户，可通过证券公司柜台、手机APP、网银等渠道绑定宁波银行借记卡实现“一站式”签约；支持一张宁波银行借记卡绑定多家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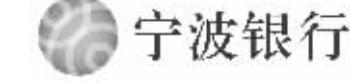
券公司多个资金账户，方便客户自由选择；支持个人客户跨网点、跨区域进行三方存管业务签约。企业客户或未持有宁波银行卡的个人客户，可在合作证券公司选择宁波银行作为三方存管银行，然后在柜面、网银等渠道完成宁波银行作为三方存管银行的签约。

三是转账灵活，客户签约当日即可使用。宁波银行三方存管系统支持7×24银证转账服务，支持柜面、网银、手机、券商多种渠道自由划转资金。不过，由于证券公司端限制，一般只能在交易日的9:00~16:00实现银证转账。

四是实时高效。宁波银行三方存管系统与券商实行实时清算，实

时对账，保证客户资金汇划“T+0”到账。

目前，宁波银行已在宁波、上海、北京、深圳、杭州、南京、苏州、温州、无锡、金华、绍兴、台州、嘉兴等13个城市设有机构，全行总资产超过7160亿元，跻身全球前200家大银行之列。在资产托管业务上，宁波银行致力于为金融机构客户提供优质的资产保管、资金清算、会计核算和估值服务，通过业内领先的托管网银、易托管产品，打造全电子化的业务流程，成为国内资管行业新兴力量。



宁波银行



## 中行智能化网点建设再升级

在持续推进线上金融服务渠道建设的基础上，中国银行近年来启动网点智能化升级试点，通过流程优化、产品创新、设备升级、数字媒体和新技术应用，为客户提供智能化的“一站式”服务。2015年，中行建成智能化网点2598家，其中，智能化旗舰店33家、智能化网点2542家、小型智能化网点23家，向网点服务变革和创新迈出了坚实一步。

据了解，中国银行网点智能化升级建设分为智能化旗舰店、

智能化网点及小型智能化网点三个层次。智能化旗舰店不仅配备较为全面的智能设备，优化网点功能分区，扩大客户体验区域，设计差异化的客户服务路线，还优先投入新产品，展示全新品牌形象。智能化网点则重点突出新流程、新服务，辅以设备升级与布局优化，全面提升网点业务处理与营销拓展能力。小型智能化网点则主要突出新服务，配套投放相关设备，以普惠金融扩大客户基础。

## 农行奉化支行支持民生工程

近年来，农行奉化支行积极推进民生领域金融服务，支持政府性重点民生建设工程，已连续两年被评为奉化市政府性民生工程贡献先进单位。据了解，目前该行正在支持的政府性民生工程项目近20个，授信金额超过30亿元。

为支持重点民生工程，该行明确认贷政策导向，组建项目专业服务团队，高效完成项目调查，开辟绿色审查通道，对相关准入项目优先予以办理。2015年，该行为奉

化棚户区改造项目提供信贷资金达8.06亿元，涉及保障房建设总面积超过23万平方米，解决2000多户棚户区拆迁户的住房问题，有力推动当地的棚户区改造。

该行还主动对接奉化市委、市政府提出的“五水共治”民生项目，通过优先安排信贷规模，已累计向奉化市4个“五水共治”项目新增授信贷款8.5亿元，最大限度地满足其融资需求。

(董乾敏)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公告  
第33号

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核准，同意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公司青林湾营销服务部变更营业场所，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海曙支公司青林湾营销服务部  
机构编码：000002330203001  
机构住所：宁波市海曙区悠云路43号  
经营区域：宁波市海曙区  
成立日期：2012年8月9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2016年3月16日  
许可证流水号：0092315  
机构负责人：夏国伟  
机构联系电话：87848301  
客户服务电话：95518  
邮政编码：315000  
业务范围：一、经公司授权，营销服务部从事面向社区家庭和小微企业的各类财产保险的查勘理赔；二、经公司授权，提供面向社区家庭和小微企业的各类财产保险的出单、批改、打印、收费等保单销售服务；三、接受客户的咨询和投诉，引导客户通过电销和网销实现个人家庭的保障需求；四、分发保险公司签发的保险单、保险收据等相关单证。

## 洪塘街道规划七路道路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6GC060068)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洪塘街道规划七路道路工程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北区发改基[2015]55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洪塘街道办事处，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洪塘街道办事处，招标代理人为宁波三港金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街道自筹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规划七路位于滨江实验学校地块南侧，东至洪大路，西至孙洋路。

规模：规划七路总用地面积约12500平方米，总长550米，道路规划宽度20米。

项目总投资：约3000万元。

招标控制价：9462178元。

计划工期：150日历天。

招标范围：洪塘街道规划七路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电缆沟、给水工程、路灯、绿化工程及其附属工程的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若有施工信用等级的，其信用等级须为C级及以上(以开标当日“系统”提供的信息为准)；

3.1.4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1.5 投标人若须在系统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1.6 投标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其他要求：若有电子信用证，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

##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须具备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贰级及以上，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3.2.2 拟派项目经理若须在系统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2.4 拟派项目经理经理无在建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项目人员未解锁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

3.3 其他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经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查询近五年(2011年3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公告  
第30号

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核准，同意设立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公司，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公司  
机构编码：000086330225  
机构住所：宁波市象山县丹东街道天力大厦1204、1205、1206室  
经营区域：宁波市象山县  
成立日期：2016年3月8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2016年3月11日  
许可证流水号：0092313  
机构负责人：陈欢芳  
机构联系电话：25715235  
客户服务电话：95300  
邮政编码：315700  
业务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以及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人身保险业务。

## 洪塘街道孙家地块(规划二路、规划八路)(二期)道路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交易登记号：16GC060046)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洪塘街道孙家地块(规划二路、规划八路)(二期)道路工程已由宁波市江北区发展和改革局以北区发改基[2012]37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洪塘街道办事处，招标人为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洪塘街道办事处，招标代理人为宁波三港金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街道自筹解决，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规划二路(二期)为南北向，北与一期相接，南至规划七路；规划八路(二期)为东西向，西与一期相接，东至洪大路。

规模：规划二路、八路(二期)总占地面积约8894平方米，规划二路(二期)总长约200米，道路规划宽度20米；规划八路(二期)总长约238米，道路规划宽度20米。

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

招标控制价：7395665元。

计划工期：150日历天。

招标范围：洪塘街道孙家地块(规划二路、规划八路)(二期)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电缆沟、给水工程、路灯、绿化工程及其附属工程的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3.1.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投标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若有施工信用等级的，其信用等级须为C级及以上(以开标当日“系统”提供的信息为准)；

3.1.4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1.5 投标人若须在系统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其他要求：若有电子信用证，人工工资担保在有效期内。

##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须具备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贰级及以上，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3.2.2 拟派项目经理若须在系统录入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2.4 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项目人员未解锁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

3.3 其他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经宁波市人民检察院查询近五年(2011年3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

罪记录。投标人应在2016年4月21日16时00分之前，将招标文件中《查询申请函》填写完整并盖章(并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法人章。如投标人已办理五证合一的可不附组织机构代码证)交至招标代理人处，若投标人逾期未提交的，视为放弃投标，其投标将被拒绝。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6年3月31日至2016年4月15日16时00分(以下下载成功时间为为准)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下载费用300元。

4.3 招标文件质疑截止时间：2016年4月8日16时00分，建议投标人在此时间前下载招标文件。

4.4 如有补充的招标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

4.5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申请者在网上购买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4.6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 陈工)

4.7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5. 投标保证金

5.1 金额：人民币壹拾肆万元整  
形式：银行电汇或银行转账支票直接缴入以下账户：  
收款人：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宁波分行

银行账号：6130200001819100058001。

5.2 提交截止时间：2016年4月21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退还时间详见示范文本“投标人须知”第3.6.7条款，同时退还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联系电话：0574-87290972。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16年4月20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详见当日公告栏)。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7. 招标公告发布

7.1 时间：2016年3月31日至2016年4月15日。

7.2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宁波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网站(<http://www.nbctc.com.cn>)和中国宁波网(<http://www.cnnb.com.cn>)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洪塘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贺刚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三港金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东北路495号和丰创意广场G幢9楼